



人才港湾计划  
HOME-BAY - Recruitment Program of Global Talents

# 福建省泉州市 人才政策简介



福建·泉州  
2021年2月

# 高层次人才资金补助

人才类别		补助金额			
		福建省		泉州市	
		境外引进安家补助 (万元)	国内引进安家补助 (万元)	资金补助 (万元)	购房补助 (万元)
		省级（境外/国内）引进人才	“百人计划”专家	200	100
特级人才	700		700	—	—
高层次人才A类	200		100	—	—
高层次人才B类 (含台湾人才)	100		50	—	—
高层次人才C类	50		25	—	—
泉州市高层次人才	第一层次	—	—	200(引进)	80
	第二层次	—	—	100(引进)	40
	第三层次	—	—	50(引进)	20
	第四层次	—	—	30(引进)	10
	第五层次	—	—	10(引进)	5

# 福建省工科类青年支持政策

## 01 支持对象



## 02 支持措施

- 1 企业聘用补助。**按照企业税前支付薪酬60%的标准发放补助，最高每年不超过福建省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4倍。
- 2 众创空间培育补助。**按照福建省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发放补助。
- 3 创领办企业资金支持。**按有关规定给予担保贷款、创业启动资金、项目融资奖励等支持。
- 4 其它政策支持。**将本办法支持对象纳入就业创业政策扶持范围，按规定享受相关政策支持。
- 5 实习实训补助。**按本办法支持对象所属的在闽硕士、博士研先来闽实习实训，按有关规定给予用人单位补助。



扫一扫，政策就知道

# 泉州市支持台胞在泉实习就业相关措施



① 鼓励支持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含台湾高校）的台湾同胞报考我市国有企业岗位。对引进到我市高校、国有企业工作的台湾专业技术人才，所在单位可根据实际需要，直接认定其专业技术水平，认定为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② 鼓励支持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含台湾高校）的台湾同胞报考我市相关事业单位岗位。对符合我省或我市年度紧缺急需人才引进指南目录的台湾高层次人才，可引进到事业单位工作，采取聘任方式直接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③ 对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台湾同胞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并按相应技能等级确定补贴等级：初级工（五级）每人500元；中级工（四级）每人700元；高级工（三级）每人1000元；技师（二级）每人1600元；高级技师（一级）每人2000元。



④ 支持台湾青年来泉就业创业，对新引进符合条件的来泉就业创业的台湾青年，按照规定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对符合市级奖励条件的，给予创业奖励。

对符合条件的给予50~100万元的奖励补助；对符合条件的推荐台湾青年入驻基地就业创业的社会团体给予10至50万元的奖励。



⑤ 支持台湾优秀毕业生来泉就业，符合条件并与我市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的，分别给予博士、硕士、本科毕业生

30万元、20万元、10万元的奖励补助，工作满一年发放40%、满两年发放30%，满三年发放30%。



## 高校毕业创业青年创业补贴申领指南

## 01 补给谁



扫一扫,政策就知道



基本条件 • 2019年3月22日前,在泉州创业并依法注册、领证经营的小微企业

• 毕业3年内,在泉州创业,取得省级及以上有效职业资格证书或大专以上学历

• 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

申请安居、社保补助;购房

由用人单位登录“泉房通”网站申报,上传相关材料

租赁住房公租房

由青年公寓服务站统一代办安居补助等业务



# 阜阳市高层次人才享受工作和生活待遇

阜阳市高层次人才享受工作和生活待遇

02

## 03 贡献奖励

对象：确认为引进高层次人才

奖励标准：从正式任职的第3年起，由同级财政按人才上一年度工资收入新增额的个人所得...  
等地方留成部分50%予以奖励，奖励期限3年。

## 05 子女就学

第一、二层次人才，其子女可免试进入全市范围内的优质公办幼儿园就读；

第三、四层次人才，可安排其子女到人才居住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优质公办幼儿园就读；  
第五层次人才，其子女由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妥善安排就读。

第一至三层次人才，其子女可选择全市范围内的义务教育阶段优质公办学校就读；

第四、五层次人才，可安排其子女人才居住地或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义务教育阶段优质公办学校就读。

高层次人才子女在报考中考、中招，按第一至第三层次人才，分别给予15分、10分、5分的加分照顾。

# 鼓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奖励



扫一扫，政策就知道

## 01

### 适用对象

- 2021年8月25日起，为我市用人单位推荐并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相关社会团体以及海内外引才机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应符合《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七00号)有关规定，具有营业执照；相关社会团体应在泉州市、县(市、区)民政部门依法登记且近三年年检结论合格；海内外引才机构应与我市签订合作协议或建立引才合作关系。





扫一扫  
关注“泉州高层次人才”公众号



扫一扫  
关注“泉州人社”公众号



扫一扫  
关注“泉房通”公众号